

**2018 年**  
**中國普通高等學校聯合招收華僑、港澳台地區學生考試（澳門區）**  
**問題解答（報名篇）**

**報名資格及手續**

1. 持澳門居民身份證及“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俗稱回鄉證）而在內地就讀中學者可否報名參加考試？

答： 可以，只要符合全國聯招的報名資格便可報考。

2. 澳門學生因投資移民審批中而未取得澳門居民身份證，但獲澳門貿易投資促進局發出之聲明書（俗稱“行街紙”）可否報名？

答： 不可以。報考人報名時，應持有有效的澳門居民身份證及“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俗稱回鄉證）。

3. 職業高中和中等專業學校（中專）學生可否報名參加全國聯招？

答： 可以。

4. 內地補習班成績單或證明文件可否作為報名時的學歷證明及高中成績？

答： 不可以。

5. 報考人可否通過中介代理報名或郵寄報名？

答： 不可以，但可委託親友報名。如由親友代辦，除報名資料外，需遞交委託書及受託人身份證明文件正本和影印本、報考人電子相片（不低於 168x240 像素的 jpg 格式數碼照片，檔案名稱應使用報考人的報名號）或 2 吋 x1.5 吋正面半身免冠同一底片的近照兩張（照片背面寫上報考人姓名及報名號）；每名受託人只能為一名報考人代辦確認報名手續。

6. 辦理確認報名手續，可以預約嗎？

答： 報考人可透過報名系統直接進行預約，如有查詢可致電（853）83969345 或 83969201。

**網上填報資料**

7. “試卷字體”是甚麼意思？

答： “試卷字體”是指報考人考試所使用的試卷的印刷字體，報考人可根據本人情況進行選擇，報名時選擇了“繁體”，考試時則派發繁體字試卷，否則發簡體

字試卷。

8. 預報名後，要再次瀏覽或修改報名資料，應如何操作？

答：預報名成功後，可在登錄頁面中，輸入報考人的預報名號、密碼和驗證碼，系統將顯示報考人的報名資料，報考人可瀏覽或修改資料。現場確認報名後，報考人只能瀏覽個人資料，不得再修改個人資料。

9. 如果報考人已成功進行了預報名，但沒有在規定時間內到報考點現場確認，其報名有效嗎？

答：報考人如果沒有在規定時間內到報考點進行現場確認報名，其報名資格就無法確認，其報名資料視作無效，不准予參加考試和錄取。

10. 報考藝術類、體育類專業的報考人如何進行術科考核？

答：報考藝術類、體育類專業的報考人，均須參加術科考核，術科考核時間、地點、形式及具體要求由招生院校自行確定，報考人應及早直接與要報考的院校聯繫。術科考核不合格或沒有參加術科考核的報考人，不得填報相應的藝術類、體育類專業。

11. 全國聯招何時填報志願？

答：自 2018 年起，全國聯招報名和填報志願分開進行。報名時間安排在 3 月份進行，而填報志願則安排在成績公佈之後，即 6 月中下旬進行，具體時間待聯招辦通知。

12. 報考人如何查詢招生院校和專業資料？

答：報考人填報志願前，可在報名網站中查閱“院校簡介”和“專業查詢”，查詢時可根據院校地域、專業科類、專業名稱等組合成查詢方式進行快速查詢。例如，報考人想在北京讀金融專業，則可在院校地域中選擇“北京”，在專業名稱中輸入“金融”，點擊“查詢”按鈕，系統將列出在北京所有招收金融專業的院校代碼、名稱以及專業代碼、名稱。報考人可記錄有關資料以方便錄入。

13. 報考人報考的科類與所報考的院校和專業有關嗎？

答：有關。院校的招生專業對報考人科類的要求可分為三種：文史類、理工類和文理兼類，如果報考人的報考科類選擇了文史類，則在錄入志願資料時只能填報文史類和文理兼類的專業；如果報考人的報考科類選擇了理工類，則在錄入志願資料時只能填報理工類和文理兼類的專業。

14. 報考全國聯招的志願有多少個？

答：報考人志願填報採取平行志願方式，錄取分本科和預科兩個批次。本科志願組設 A、B、C、D、E、F、G、H、I、J 十個順序排列的院校志願，每所院校設 6 個專業志願和一個專業服從選項；預科志願組設 A、B、C、D、E 五個順序排列的院校志願。

15. “專業服從”是甚麼意思？

答：專業服從是指服從院校所作出的專業調整。報考人填了服從標記後，表示其填報該校的所有專業志願未被滿足錄取條件時願意服從學校的安排，調整到該校內的其他與其報考科類相符的專業。

16. 全國聯招錄取時如何投檔（錄取程序）？

答：錄取投檔時，分別按文史類和理工類將報考人按排位原則從高分到低分順序檢索，排位高的優先按其院校志願從 A 院校到 J 院校的順序依次檢索，被檢索的志願中一出現符合投檔條件的院校，即向該院校投檔。報考人檔案一旦投出，不再檢索報考人的其他志願。

17. 報考人如何查詢本人的考試成績和錄取情況？

答：報考人可在聯招辦網站上查詢當年的全國聯招成績和錄取情況，具體時間請關注網站公告。網址：[www.ecogd.edu.cn](http://www.ecogd.edu.cn)，登錄路徑是：“報名報考-聯合招生-聯招錄取”。

18. 報考人在辦妥確認報名手續後，可否修改報名資料？

答：不可以。

## 其他

19. 殘疾考生可申請的合理便利安排包括哪些？

答：殘疾考生可因應其特殊需要，報名時可向高教辦申請合理便利安排，並須提供相應的殘疾證明文件；殘疾考生可申請的合理便利安排包括：使用盲文試卷、使用大字號試卷、免除外語聽力考試、攜帶盲文筆、攜帶盲文手寫板、攜帶盲文打字機、攜帶電子助視器、攜帶照明台燈、攜帶光學放大鏡、攜帶盲杖、攜帶盲文件圖工具、攜帶橡膠墊、佩帶助聽器、佩戴人工耳蝸、使用輪椅、佩帶助行器、佩帶特殊桌椅、延長考試時間、使用便於出入的單獨考場、需要引導輔助、需要手語翻譯，優先進入考點、考場。

20. 如何取得全國聯招文科及理科《考試大綱》及過去試題匯編？

答：教育部 2017 年對全國聯招的《考試大綱》作出微調，新版《考試大綱》現已有售。另外，本辦於 2013 年接獲教育部考試中心通知，該中心正建設教育考試國家題庫，因此今後將不再公佈當年試題。目前尚餘的 2010 年文科及理科試題匯編，售完即止。報考人可於辦公時間到高教辦（地址：澳門羅理基博士大馬路 614A-640 號龍成大廈 7 樓）或大學生中心（地址：澳門荷蘭園大馬路 68-B 號華昌大廈地下 B 座）購買。報考人也可透過淘寶網內的“梅迪亞圖書中心”購買全國聯招《考試大綱》（2017 年版）。

21. 全國聯招《考試大綱》、過去試題的售價如何？

答：根據聯招辦規定，全國聯招《考試大綱》及試題的售價如下：

	書名	售價（澳門幣）
1	中華人民共和國普通高等學校聯合招收華僑、港澳地區、台灣省學生入學考試文科考試大綱（第 2 版）	29 元
2	中華人民共和國普通高等學校聯合招收華僑、港澳地區、台灣省學生入學考試理科考試大綱（第 2 版）	28 元
3	中華人民共和國普通高等學校聯合招收華僑、港澳地區、台灣省學生入學考試文科試題匯編（2010 年）繁體版	12 元
4	中華人民共和國普通高等學校聯合招收華僑、港澳地區、台灣省學生入學考試理科試題匯編（2010 年）繁體版	12 元

註：其他年份的《試題匯編》已經售畢。有關《考試大綱》及《試題匯編》的發售情況，以最新公佈為準，請留意本辦網頁相關消息。

22. 報考全國聯招的報考人，是否能同時參加暨南大學、華僑大學兩校聯招考試及中山大學的獨招？

答：可以。

23. 如何報考暨南大學、華僑大學兩校聯招考試及中山大學的獨招？

答：可直接向以下機構查詢：

澳門中華教育會（<http://www.edum.org.mo/home2#>），電話：（853）28333611  
暨南大學駐澳門聯絡處，電話：（853）28234925  
華僑大學澳門聯絡處，電話：（853）28702291

----- 完 -----